

平江县 2025 年 11 月风险消除监测对象名单

公告

根据《中共湖南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印发〈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湘委乡振组发〔2021〕1号）、《关于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局〈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指南（试行）〉有关要求的通知》（湘振局发〔2022〕1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入户核实、民主评议和公示、审核批准等程序，现将风险消除监测对象名单予以公告。

附件：平江县 2025 年 11 月风险消除监测对象公告名单

平江县农业农村局

2025 年 11 月 28 日

附件:

平江县 2025 年 11 月风险消除监测对象公告名单				
序号	乡镇	行政村	户主	家庭人口
1	长寿镇	宝枫村	骆*兴	2
2	虹桥镇	桃霞水口村	李*清	1
3	福寿山镇	芦溪村	刘*辉	5
4	福寿山镇	芦溪村	曾*红	1